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中台（二期）招标公告

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编号：SX0B2025-004

二、采购组织类型及方式：国企采购—公开招标

三、招标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采购文件）：

标段	标段名称	上限价 (单位：人民币 元)	投标保证金 (单位：人民币元)
1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中台（二期）	2500000	50000

四、采购人的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无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可以在获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后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的，独立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时提供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必须为投标分公司本身所具有，总公司或其他分公司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不能作为该投标分公司的文件予以确认。（分支机构及机构总部仅允许一家报名）

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六、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法定代表人的被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投标单位职工。需在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该授权代表的社保证明 2025 年 3 月至 2025 年 5 月社保证明。如该授权代表为离退休返聘人员的，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需提

供退休证明及单位聘用证明；如由第三方代理社保事项的，则需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

七、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及时间：

1. 获取时间：公告发出之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 16:30 止（（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6:30）（公休日除外）），请将①投标供应商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注明联系方式）②营业执照③若为无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则另需提供由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原件或房产证复印件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复印件等以上资料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以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号 2046943760@qq.com 后获取招标文件。

上述报名资料仅作为报名登记使用，报名时不对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作出评判。

2. 招标文件售价：200 元，售后不退。

3. 提示：

更正补充公告请在乐采云平台更正公告页面栏查看。

八、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2025 年 6 月 26 日 9:00 时整以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新二楼会议室（绍兴市越城区环城北路 299 号），逾期送达不予接收。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2025 年 6 月 26 日 9:00 时整在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新二楼会议室（绍兴市越城区环城北路 299 号）开标。

十、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50000 元，投标单位应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 16:00（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前转至以下账户：（开户名称：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账号：33050165354800000595，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袍江支行）。

十一、招标公告发布：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

公司官网：<https://www.shaoxingwine.com.cn/>

十二、本项目公告期限：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十三、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机构未在规

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受理地点：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市袍渎路中节能绍兴科创园 02 幢 501 室）；联系人：陈洁；联系电话：13957525092；联系邮箱：2046943760@qq.com 投诉受理地点：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韩雪莲；联系电话：0575-85157216。

十四、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孟生军，0575-85176074
2. 代理机构：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陈洁，13957525092
3. 监督部门：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韩雪莲，0575-85157216

十五、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本项目投标与开标采用以下方式：

1. 投标文件需现场递交标书，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上午 8:30 始至 9:00 截止。投标人应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 时 00 分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达至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新二楼会议室（越城区环城北路 299 号）现场签收，应即交即走，逾期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等均可不参加开标会议，取消开标现场的书面签字确认等有关操作要求，投标人需向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告知其联系方式，以备询标等事宜。

3. 本项目招标文件内对开标现场原件核验不作要求，采购人有权在标后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原件核验。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标后无法提供投标文件中复印件的相应原件的：（1）采购人有权拒绝与中标方签订合同，并追究其缔约过失责任；（2）违法违规的报监管部门查处；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6 日